
长庆油田分公司第九采油厂油田产能建设项目组 起一联至吴四联外输管线项目（废气、废水及其它）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意见

2018年12月19日，长庆油田分公司第九采油厂油田产能建设项目组在吴起县主持召开了起一联至吴四联外输管线（废水、废气及其它）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长庆油田分公司第九采油厂油田产能建设项目组）、验收监测单位（陕西众邦环保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环评报告编制单位（陕西惠泽环境咨询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陕西科荣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及3名特邀专家共计7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会前，验收组对该项目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进行了现场核查，会议听取了相关单位对项目环境保护工作执行情况的介绍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的汇报，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过认真讨论，形成验收组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为新建，位于延安市吴起县薛岔乡，起一联至吴四联外输管线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吴起县薛岔乡，输送介质为含水原油，新建管线长度为38.5km，其中起二转至吴四联段长20.5km，起一联至起二转段长14km，吴一转至起二转段长4km。本工程起二转至吴四联管线自吴四联北侧出站，一直沿道路敷设，敷设至起二转；起一联至起二转外输管线自起一联南侧出站，沿道路敷设至起二转；吴一转至起二转外输管线自吴一转北侧出站，沿道路敷设至起二转。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6年10月陕西惠泽环境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年5月25日取得了吴起县环境保护局《长庆油田分公司第九采油厂产能建设项目组起一联至吴四联外输管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2017年8月开工建设，2018年2月建设完成开始调试，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有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三）投资情况

项目计划总投资7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6.2万元，占总投资的3.7%，实

际总投资 7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5.0 万元，占总投资的 4.7%。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吴环批复〔2017〕5 号批复的工程环保设施，包括生态、废水、废气、环境管理等。

二、工程变动情况

通过现场调查，项目建设规模、管线走向、建设性质、地点等与环评阶段建设情况基本一致，不涉及重大变动。

三、环保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水环境影响

项目为管线类建设项目，运营过程中无废水产生。

2、大气环境影响

项目为管线类建设项目，项目运营过程无废气产生。

3、生态环境影响

本项目时占地在施工完毕后全部按原地貌恢复，管道开挖的土方全部用于土方回填，本项目不设置弃土场。项目在施工期对沿线敏感目标进行了保护和避让措施，通过现场调查可知恢复情况较好。

4、风险事故防范及应急

建设单位对工程环境风险事故防范工作重视；组织机构严密、应急体系完整、人员培训得当、巡线严谨认真，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预案基本得到落实。2016 年 10 月，编制《长庆油田分公司第九采油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延安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办公室备案（备案编号：ya610626-2016-46）。

5、环境管理

建设项目履行了环境影响审批手续，公司设置了环保管理机构，建立了环境管理制度和监测计划，较好落实了环境管理的要求。

四、污染物排放情况

1、水环境影响

项目为管线类建设项目，运营过程中无废水产生。

2、大气环境影响

（1）施工期

工程施工期大气污染主要为施工扬尘和施工机械排放的废气，施工范围内不涉及居民区，大风天气时进行喷水抑尘并避免大土方量作业。试运营期，对管道沿线环境质量进行监测，监测项目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一次限值要求。

（2）运营期

项目为管线类建设项目，项目运营过程无废气产生。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落实了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通过竣工环保验收调查表明，项目所在地土壤环境和地下水水质满足质量标准要求，项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项目基本落实了工程设计、环评文件及其批复提出的废水、废气污染防治措施，以及生态环境恢复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根据现场调查及环保核查，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和环境风险措施符合要求，环境管理制度完善、管理规范。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项目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 （1）进一步落实临时占地生态环境恢复措施；
- （2）强化环境风险防范、应急处置措施，定期开展风险应急演练。

长庆油田分公司第九采油厂油田产能建设项目组

2018年12月19日